



## 大 会

Distr.  
GENERALA/RES/50/155  
28 February 1996

第五十届会议  
议程项目110

## 大会决议

(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(A/50/L.61/Rev.1))

50/155. 《儿童权利公约》缔约国会议大会,

认识到儿童权利委员会的重要性及其成员在评价和监测《儿童权利公约》<sup>1</sup> 缔约国执行该公约的情况方面所作的宝贵贡献,

满意地注意到《儿童权利公约》现在已有182个缔约国,这个数字已接近普遍批准,

注意到《公约》缔约国会议通过了对《公约》第43条第2款的修正,

1. 核可对《儿童权利公约》第43条第2款的修正,将“十”字改为“十八”;
2. 促请缔约国采取适当措施,以便尽快争取三分之二多数缔约国的同意,使这一修正生效。

1995年12月21日  
第97次全体会议